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0-066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字火腿	股票代码	00251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启辉	张利丹	
办公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工业园区金帆街1000号	浙江省金华市工业园区金帆街1000号	
电话	0579-82262717	0579-82262717	
电子信箱	jinziham@jinzichina.com	jinziham@jinzichin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3,599,823.85	125,600,491.40	14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021,150.38	39,226,129.87	6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111,871.57	37,643,300.90	67.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0,177,070.16	-5,177,313.08	-3,959.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4	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4	7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9%	2.94%	1.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61,277,582.77	1,441,093,910.07	1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30,825,236.66	1,313,727,447.63	1.3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7,7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30%	198,625,280	0	质押	151,846,444
施延军	境内自然人	10.58%	103,487,227	82,037,060	质押	81,204,000
施雄飚	境内自然人	3.57%	34,923,900	0	质押	10,703,555
南京高科新创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1%	26,555,600	0		
薛长煌	境内自然人	1.82%	17,796,040	13,347,030	质押	17,795,499
周惠明	境内自然人	1.40%	13,658,700	0		
上海赋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6,000,000	0		
王红新	境内自然人	0.52%	5,103,400	0		
李虹	境内自然人	0.49%	4,804,845	0		
王顺满	境内自然人	0.40%	3,917,6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施延军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施延军持有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51%股份;3、施延军、金华市巴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施雄飚、薛长煌、严小青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359.9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9.68%(其中网络销售收入为9,272.5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2.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02.1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3.21%。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1)面对疫情的外部环境,积极调整应对策略,大力发展线上业务,第一时间复工,取得了快速增长。

上半年,公司面临疫情发展不确定的外部环境,公司积极开发线上电商渠道,调整产品结构,增加小包装、标准化、适合家庭消费的特色肉制品,满足消费者在特定阶段的居家消费需求。公司作为保障民生物资供应单位,第一批及时复工,克服各种困难积极组织生产,保障了市场供应,取得了销售业绩的快速增长。

(2)对产品不断进行升级和创新,让公司的经典产品焕发新的活力,并持续丰富产品线,培育新的增长点。

公司原来以相对单一的火腿类产品为主,目前已经扩充到火腿、香肠、酱肉、淡咸肉、腊肉、腊肠等特色肉制品,以及品牌肉、调理肉、植物肉等多个品类,产品线不断扩充,产品梯队不断扩大,但万变不离其宗,产品主线依然是肉制品。公司坚持以好原料、好工艺做好产品,树好品牌,目前已经初见成效。

(3)创新玩法,发力直播电商、内容电商、社交电商、生鲜电商等进行全渠道推广,增进与用户的高频次沟通。

结合自身的供应链优势,公司积极和头部、腰部网红开展直播合作,在取得销量增长的同时,也打造了麻辣香肠、金字腊肠等爆款单品。同时,公司积极布局生鲜电商平台,通过配送到家的物流体系,满足消费者一键下单即可美食送到家的需求。公司积极挖掘美食文化,生产内容,积极搭建社交电商、内容电商体系,扩大自身流量规模。

(4)打造以金字品牌为中心,巴玛、新味和、公记、肉掌门为辅的多品牌矩阵。

金字商标为中国驰名商标,是公司的核心品牌。巴玛商标为国内首个发酵肉制品高端品牌。“新味和”、“公记”为具有百年历史的老字号品牌。公司分品类、分渠道进行品牌细分与规划,打造多品牌矩阵,形成多个增长极,齐头并进,协同发展。

(5)新增品牌肉和调理肉制品业务,满足消费者的方便、快捷的肉类消费需求。

公司利用多年积累与沉淀的肉类供应链优势,集中、大规模采购原料并进行分割加工,形成标准化的产品,满足肉类加工企业及家庭用户的需求,不仅增加了新的业务板块,而且将公司的供应链优势进一步放大,形成良性、正向循环。截止2020年8月10日,公司猪肉原料库存17,300吨,在途3,950吨,共计21,250吨。

(6)通过内部培养人才、外部引进人才的方式,不断建立复合型人才梯队,提升公司整体战斗力。

公司处于不断发展和扩大规模的阶段,团队建设至关重要。公司积极通过内部的传帮带制度,不断培育和挖掘内部人才,让年轻人有更多的机会,将公司的人才结构进一步年轻化。另外,通过积极引进外部有经验的人才,充实到公司团队,形成内外部优势互补,持续打造有战斗力的人才队伍。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会议审议通过	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合并财务报表	
	调整前(2019.12.31)	调整后(2020.01.01)
预收款项	16,489,791.24	-
合同负债	-	16,489,791.24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0-064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30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刊登在2020年8月1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2020年8月11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2.审议通过《关于拟投资设立下属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0年8月11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投资设立下属子公司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0-065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30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于2020年8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夏璠林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该议案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0-067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投资设立下属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华金字火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金字”)的控股子公司金字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字优品”)拟在金华设立全资子公司肉掌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肉掌门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下属子公司的议案》。该投资额度属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不属于风险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的介绍

本次的投资主体为金字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金字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01MA2DCTLB0D

3、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法人代表:黄特跃

5、成立日期:2018年6月1日

6、住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金帆街1000号2幢二层

7、注册资本:伍仟万元人民币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经营;货物进出口;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日用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文具用品批发;电子产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通讯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图文设计制作;包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金华金字持有51%股份。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肉掌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暂定名)

2、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

5、经营范围:网上销售及实物现场销售:食品、初级食用农产品。

6、股权结构:由金字优品100%持股。

以上信息均以最终登记信息为准。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此次投资设立肉掌门公司主要是为重点拓展猪肉、牛肉、调理类肉制品等肉类产品销售,推出新品牌,丰富产品品类,满足更多消费者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设立的肉掌门公司属于上市公司第四级控股子公司,设立后将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五、其他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该事项的后续推进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0-063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18年11月29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同意由娄底中钰、禹勃、马贤明、金涛、王波宇、王徽以现金方式回购公司所持中钰资本51.00%的股权,中钰资本也作为共同回购人,一并承担本次回购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1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截止目前,公司累计收到交易对方支付的股权回购款共8605万元。公司将继续督促交易对方推进承诺事项,筹措款项,履行付款义务。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1日

公司代码:600989　　公司简称:宝丰能源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宝丰能源	60098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爱军	张中美		
电话	0951-5558031	0951-5558031		
办公地址	宁夏银川市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宁夏银川市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宝丰循环经济工业园区		
电子信箱	bfny@baofengenergy.com	bfny@baofengenergy.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5,734,339,661.56	33,294,741,578.77	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352,943,140.19	23,352,196,668.45	-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9,759,587.03	1,581,175,223.70	62.52
营业收入	7,520,497,290.93	6,519,584,182.56	1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2,036,840.45	1,888,945,209.71	1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66,733,905.78	1,788,739,171.11	15.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8	11.84	减少3.2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8	3.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8	3.57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0,66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状态	数量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02	2,641,293,363	2,608,470,000	无	0
东毅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7.27	2,000,000,000	2,000,000,000	无	0
党彦宝	境内自然人	7.53	552,000,000	552,000,000	无	0
银川博润天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1	242,500,000	242,500,000	质押	242,500,000
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夏盛达润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6	210,000,000	210,000,000	无	0
宁夏易达隆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	208,700,000	208,700,000	质押	208,700,000
宁夏银海嘉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	201,750,000	201,750,000	质押	201,750,000
北京盛达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余宝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	157,500,000	157,500,000	无	0
宁夏聚汇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	125,000,000	125,000,000	质押	125,000,000
宁夏银安信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75,000,000	75,000,000	质押	75,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党彦宝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东毅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宁夏聚汇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6宝丰02	136850	2016年11月23日	2021年11月23日	4,428.6	6.2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34.65	29.86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0.95	13.65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目标与工作完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密做好疫情防控,化危为机,科研创新能力加速提升,生产经营指标再上新台阶,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75.20亿元,同比增长15.35%;利润总额23.54亿元,同比增长7.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92亿元,同比增长10.75%;每股收益0.29元,同比增长3.57%。

1、积极应对新冠疫情,保持生产安全高效。新冠疫情下,展现了公司面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能力、保障生产安全稳定运行的良好管控能力、适应市场和社会需要快速变化的强大应变能力。防控措施及时有效,全公司约14000名员工无一人感染,保障了生产的安全稳定运行,在春节加疫情影响最严重的二月份,聚烯烃、焦炭的产能利用率接近100%。根据防疫需要,紧急转产可用于生产口罩外层纺粘无纺布的聚丙烯S2040牌号产品,既满足了疫情防控物资需要,又为公司带来了良好的经济效益。针对从湖北返岗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施工人员,从湖北启程至返岗施工,全过程发挥公司严、精、细、实的管理作风,保证了全员安全无恙,保证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复工。

2、持续推进改革创新,不断优化生产经营

生产方面,坚持以销定产,提高效率。根据市场和客户需求,开发了可用于口罩生产的S2040等6个新牌号聚乙烯、聚丙烯产品,增效8460万元。完成了用于生产医用注射器等医用产品的K4912、给水管材料PE-100等7个新牌号的技术储备。甲醇一厂通过优化配煤方案,使气化装置运行更稳定、粉煤燃烧更充分,煤耗比由上年的1.55降至1.5,节约原料煤(折标煤)3万吨;烯烃一厂通过改用性能相同、价格更低的催化剂,催化剂成本降低30%,节约成本1000多万元;烯烃二厂甲醇制烯烃的单耗降至2.87,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销售方面,不断优化销售策略。(1)加强终端客户开发,提高终端厂家销售份额。对焦炭终端厂家的销售量占比80%,比上年提高7.3个百分点;对烯烃终端客户的开发,有利于新牌号、专用料的推广,及时获得用户的评价和反馈信息,提升品牌影响力。(2)推进定制化生产,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按客户要求的性能指标,生产销售定制化焦炭25万吨,同比增长192%,满足了客户特定需求,提高了产品销售价格。(3)加强市场研判,调整销售节奏。在新冠肺炎影响严重时期,并未跟随其他厂家采取激进的降价措施,合理调整库存限度,待市场好转后消化库存,减少了降价损失。(4)调整销售区域政策,提高销售均价。根据各大区域市场价倒推出厂价,适度增加出厂价格较高的区域销售比例,同时保持其他区域市场的销售和影响力。

采购方面,不断提高原料供应保障能力。(1)不断提升直购比例。甲醇终端厂家采购量占比92%,比上年提升5个百分点。原料煤采购主要与大型煤炭生产企业签订长期合作协议,长协占比66%,直购比例96%,保证了原料的质量和稳定供应。(2)主动研判市场趋势,看涨多采,看跌少采,调整采购节奏,降低采购成本。(3)扩大采购半径,调控区域采购量,优化供应商结构,保障稳定供应。(4)利用公司规模扩大、采购量增加的机会,争取更多的价格优惠。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投产,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2020年6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面投产,该项目包括2019年10月投产的甲醇制60万吨/年聚烯烃项目和2020年6月投产的焦炭气化制220万吨/年甲醇项目。由世界一流化学企业——英国庄信万丰戴维技术公司提供技术、我国央企——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建造的220万吨/年甲醇合成塔,是目前世界上单套产能规模最大的煤制甲醇合成塔,并在公司首次投运,能为公司带来明显的规模经济优势和单位成本优势。乙烯聚合装置采用雪佛龙菲利普斯双环管淤浆工艺,可以生产多系列双峰聚乙烯产品、茂金属聚乙烯产品,实现进口替代。

(数据来源:英国庄信万丰戴维技术公司(Johnson Matthey)官方网站,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4、加大科研投入力度,加速产品高端化进程

2020年上半年,公司研发费用投入6,570.82万元,同比增长1,245.82%。今年成立的宝丰上海研究院,作为公司科技创新、技术交流、人才培养的引智平台,已经开始发力。报告期内,高效开发了市场急需的聚丙烯纤维料、熔喷料、薄壁注塑料,高密度聚乙烯中空料、高强度双峰薄膜料、耐候棚膜用线性聚乙烯专用料等产品,公司聚烯烃专用料比率和市场影响力明显提升。此外,通过专用料开发延伸产业链,已与下游防水材料、管材、食品包装加工企业初步建立了合作关系。

(二)下半年业绩增长点和未来发展规划

1、业绩增长点

(1)220万吨/年甲醇项目。2020年6月底投入试生产,预计下半年生产甲醇110万吨,按目前外购甲醇和自产甲醇价差约400元/吨测算,可以节约成本4亿元左右。

(2)240万吨/年红四煤矿项目。2020年7月取得采矿许可证,下半年可投入试生产,自产煤成本明显低于外购煤成本。

2、重点项目建设

(1)50万吨/年煤制烯烃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150万吨/年煤气化制甲醇装置、50万吨/年甲醇制烯烃装置、25万吨/年乙烯-醋酸乙烯聚合物(EVA)装置、30万吨/年聚丙烯装置。该项目计划2020年8月开工建设,2022年底建成投产。

(2)300万吨/年煤焦化多联产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300万吨/年焦化、10万吨/年针状焦、苯加氢装置扩建至12万吨/年、焦油加工装置扩建至40万吨/年。该项目已于2020年5月开工建设,计划2021年底建成投产。

(3)太阳能电解制氢储能及应用示范项目。项目共分两期,一期建设内容主要包括100MWp光伏发电装置、10000标方/小时电解水制氢装置。该项目一期工程已于2020年4月开工建设,计划2020年底建成投运。

(4)240万吨/年红四煤矿选煤厂项目。与红四煤矿配套的240万吨/年红四选煤厂已经开工建设。

(5)丁家梁煤矿项目。《横城矿区总体规划(修编)》已完成并通过宁夏自治区发改委审查,《横城矿区总体规划(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委托编制,为丁家梁井田与甜水河井田联合开发项目核准奠定了基础。

(6)400万吨/年煤制烯烃项目。该项目已于2020年6月经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批准,列入《鄂尔多斯市建设现代煤化工产业示范区总体规划》。公司于本报告披露日前已收到乌审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乌审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鄂尔多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内蒙古宝丰煤基新材料有限公司4×100万吨/年煤制烯烃示范项目一期260万吨/年项目核准的批复》,同意内蒙古宝丰煤基新材料有限公司在鄂尔多斯市乌审旗苏里格经济开发区建设一期260万吨/年煤制烯烃示范项目。该项目后续还需要经过国家环保部门的批复,公司将加快工作进程,以尽早完成开工前各项审批手续。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附注五、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中的披露,本集团自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按照新收入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989　　证券简称: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0-024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29日以电子邮件、移动办公平台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党彦宝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后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0989　　证券简称: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0-025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29日以电子邮件、移动办公平台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夏云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2020年上半年度,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上,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进行管控,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募投项目需要,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会议审议,公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格式和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5.公司监事会认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无违法、违规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0989　　证券简称: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0-026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及《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